

泰山学院文件

泰院政发〔2012〕52号

泰山学院关于印发 教师教学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现将《泰山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考核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望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泰山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考核办法

为加强教师教学工作管理，保证教学质量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制定本考核办法。

一、考核范围

在我校从事教学工作的在职专、兼职教师和实验技术人员等。

二、考核内容及分值

根据教学工作特点，考核内容分以下四个方面：

(一) 教学工作量 (30分)

主要考核课堂教学、课后辅导、作业批改、实践教学等教学工作的数量。

(二) 教学质量 (40分)

主要考核教学态度、教育思想、教学内容、教学能力、教学改革、教学手段、教学方法和教学效果等。

(三) 教学研究工作 (25分)

主要考核教研能力及教研成果。

(四) 社会工作 (5分)

包括党政兼职、学术团体兼职、社会服务、辅导员、班主任、基层教研组织负责人等。主要考核工作态度、工作能力、工作实绩。

三、打分和计分办法

教学工作量、教学质量、教学研究工作、社会工作总分为 100 分。各项均按百分制打分，然后按各项所占比例依次计入总分，即为教师教学工作考核成绩。

(一) 教学工作量得分

按每学期实际上课时数计算，教学工作量每周满 6 课时，得基础分 60 分，每增加 1 课时加 5 分（最高分不超过 100 分）；每周不足 6 课时，每少 1 课时减 5 分。

(二) 教学质量得分

由所教班级的学生、所在院部考核小组和本教研室教师打分。其中学生以班为单位组织打分，计分方法具体为：每个教学班（40 人左右）去掉 5 个最高分、5 个最低分（学生数多于或少于 40 人的班级，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的个数可按相应比例适当调整），然后将剩余分数相加取平均值，按 70% 记入教学质量总分。考核小组成员和本教研室人员共同打分，计分方法为：去掉 2 个最高分、2 个最低分，剩余分数相加取平均值，按 30% 记入教学质量总分。

(三) 教学研究工作得分

由考核小组打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、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值，作为教学研究工作得分。

(四) 社会工作得分

由考核小组打分，去掉一个最高分、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值，作为社会工作得分。

四、组织领导

(一) 学校成立教师教学工作考核领导小组，由分管校领导任组长，教务处处长任副组长，各院部行政主要负责人及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，全面领导学校教师教学工作考核。

(二) 院部成立考核小组，由院部党政领导、督导组成员、教研室主任、教师代表组成，一般 7—11 人，院部行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。考核小组全面负责组织实施本院部的教师教学工作考核。

(三) 教务处负责审查院部考核结果，填写审查意见。

五、考核程序及办法

(一) 教师教学工作考核每学年进行一次，时间为新学年开学初，考核内容为上学年两学期的教学工作。

(二) 被考核人员填写教师教学工作考核登记表，并在院部全体会议上进行个人总结述职。

(三) 考核小组组织相关人员认对教师教学工作进行量化打分(在打分过程中涉及到个人时应采取回避措施)。

(四) 考核小组组织本单位教学秘书及有关人员统计分数，记入教师教学工作考核登记表。

(五) 考核小组依据考核分数，在广泛征求学生、教师意见并参考网上评教情况的基础上定出考核等级，写出考核评语。

(六) 在本院部公示考核结果，异议期三天。

(七) 各院部整理上报考核材料，教务处审查并签署审查意见。

六、考核结果

教师教学工作考核分优秀、良好、称职、基本称职、不称职五个等级，其中优秀率不得超过 25%；教学质量得分前 25% 的定为课堂教学优秀。

七、附则

(一) 教师教学工作考核结果作为年终考核、评选先进、职称评聘、津贴分配的重要依据。

(二) 教学工作考核未达到优秀等级的教师，在当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中不能评定为优秀。

(三) 对教学工作考核等级为基本称职或教学质量得分低于 70 分的教师，要采取措施限期（半年内）提高，期间可以继续从事教学工作，期满另行办法考核后决定是否再继续安排其从事教学工作。考核等级为不称职的教师，半年内离岗学习提高，期间暂不安排教学工作，期满另行办法考核合格后再安排其从事教学工作；考核不合格的，调离教学工作岗位。

(四) 本规定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(五) 本办法从发布之日起施行，原《泰山学院教师教学工作考核办法》(泰院政发〔2007〕92 号) 同时废止。

附件：

1. 教师教学工作考核登记表
2. 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小组和本教研室人员打分表
3. 教师教学质量学生打分表
4. 教师教学质量得分统计表
5. 教师教学工作量得分统计表
6. 教师教学研究工作打分表
7. 教师社会工作打分表
8. 教师教学工作考核情况一览表

附件 1:

泰山学院
20 - 20 学年
教师教学工作考核登记表

姓 名 _____

单 位 _____

专业技术职务 _____

20 年 月 日 填表

教务处印制

一、基本情况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
专业技术职务	党政职务及其它兼职						

二、教学工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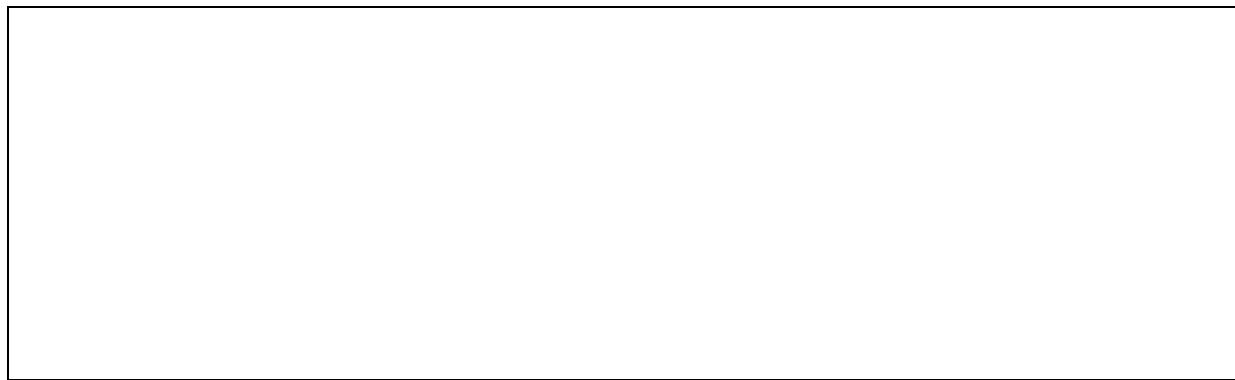
所任课程	工作内容				班级人数	周学时	周数	总学时	教学工作量
	讲课	辅导	批改作业	实验					
实习 实训									
毕业 论文 (设计)									

教学 获奖 情况	
----------------	--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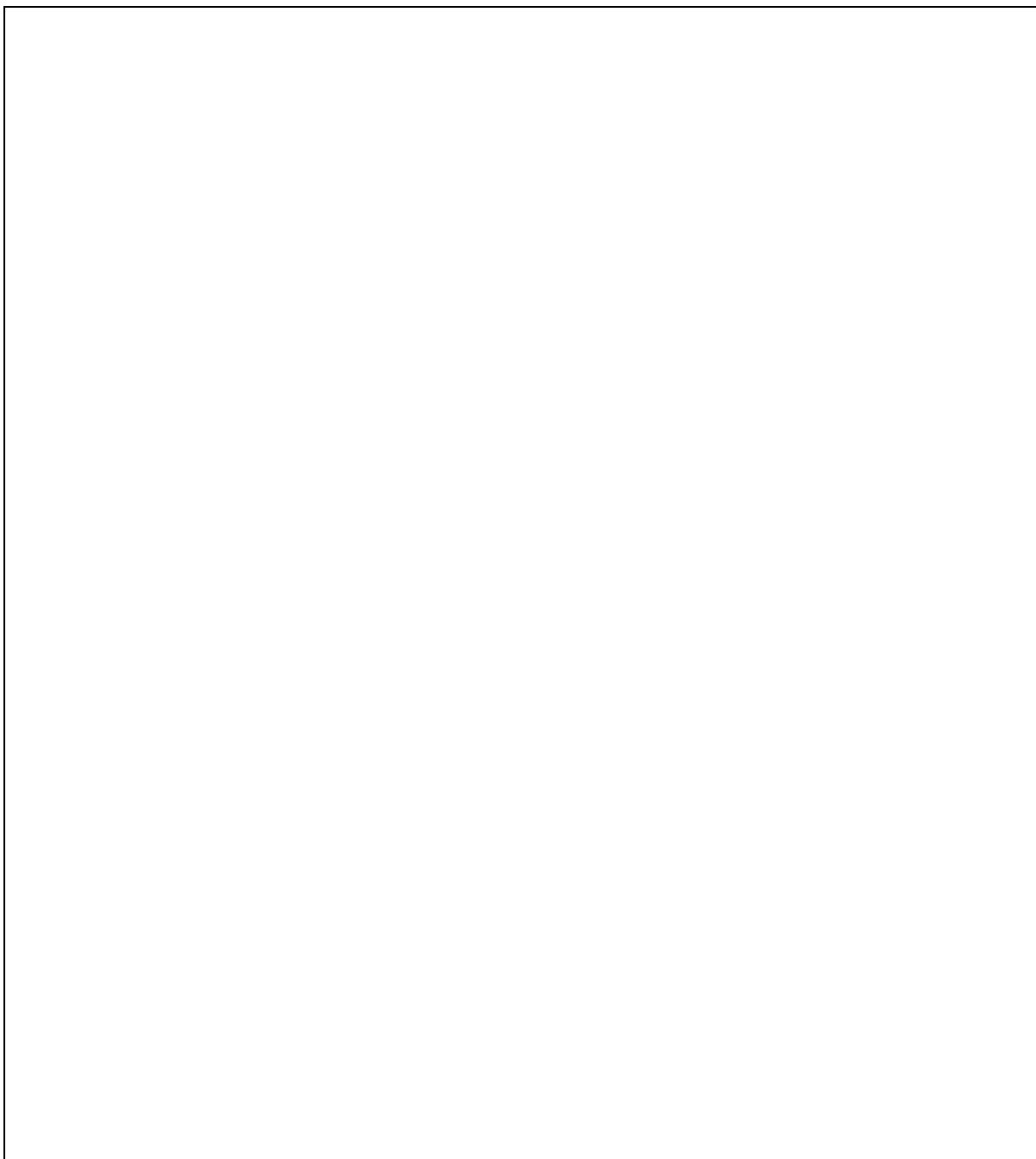
三、教学研究成果

教学 研究 论著	
教学研 究获奖 情况	
承担教 改项目 及完成 情况	
参与教 学质量 与教学 改革工 程情况	
其它教 学研究 情况	

四、社会工作



五. 个人总结



六、考核情况统计表（由考核小组填写）

项 目	满 分	考 核 小 组	学 生	合 计 得 分	备 注
教学工作量	30				
教学质量	40				由考核小组和本教研室人员共同打分
教学研究工作	25				
社会工作	5				
合 计	100				

七、考核意见

院部考核意见（含评语及考核等级）：

院部考核小组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教务处审查意见:

(公章)

年 月 日

附件 2:

教师教学质量考核小组 和本教研室人员打分表

院部:

教师姓名	任教课程名称	分 数

1. 打分以教师的工作态度和业务水平为主，主要考虑以下内容：接受工作任务，遵守工作纪律，备课，教研活动，教学研究，教学改革，教学成果，课外辅导，作业批改，命题阅卷，指导实验、实习、实训，对学生严格要求及本学年度获教学奖情况等。

2. 按百分制打分，只打一项总分。优秀 90—100 分；良好 80—89 分；合格 70—79 分；基本合格 60—69；不合格 60 分以下。
3. 发生一般性教学事故扣 10 分，教学质量得分不得超过 80 分；发生较大及以上教学事故，教学质量为不合格。
4. 教师姓名由院部统一填写。

附件 3：

教师教学质量学生打分表

院部： 专业： 年级： 学制：

评 分 标 准	分 数	教 师 姓 名				
教学态度端正，备课认真，教风严谨，为人师表	20					
教育思想先进，能反映学科前沿动态或发展趋势，讲授内容新颖，信息量大，讲课思路清晰，重点突出，理论联系实际	20					
采用探究、启发式教学，引导学生积极思维，互动性强；积极主动进行教学改革，配合讲授内容，合理采用多媒体教学手段	20					
表达准确，讲解生动，板书规范，文图布局合理	15					
认真布置与批改作业，按规定进行课外辅导，耐心解答学生的问题	15					
严格要求学生，关心爱护学生	10					
综合评价得分	100					

附件 4：

教师教学质量得分统计表

院部: 填表人: 审核人: 年 月 日

说明：学生打分占 70%，考核组打分占 30%，各院部将本表及学生打分表、考核组打分表存档备查。

附件 5：

教师教学工作量得分统计表

院部：

学年：20 —20

姓 名	工作任 务 及 数 量				总课时	平均周课时	得分
	上学期	课 时	下学期	课 时			

附件 6:

教师教学研究工作打分表

院部:

学年: 20 —20

序号	考核内容	姓名	得 分									
			1	2	3	4	5	6	7	8	9	10
1	教学研究论著 (35 分)											
2	教学研究获奖情况 (15 分)											
3	承担教改项目及完成情况 (20 分)											
4	参与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情况 (20 分)											
5	其它教学研究 (10 分)											
合 计 (100 分)												

附件 7:

教师社会工作打分表

院部:

学年: 20 —20

姓 名	考 核 内 容				合 计 得 分
	工 作 态 度 (25 分)	工 作 能 力 (35 分)	工 作 实 绩 (共 40 分)		
			党政兼职、辅导员、班主任、教 学基层组织负责人等 (25 分)		学术团体兼职、社 会服务 (15 分)

附件 8:

教师教学工作考核情况一览表

院部: 学年: 20 —20 填表人: 负责人: 年 月 日

姓名	考核得分				合计得分	名次	考核等级
	教学质量	教学工作量	教学研究	社会工作			

主题词: 教师教学 考核办法 通知

泰山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12 年 5 月 21 日印发

校对: 宁海亮

此件网上发布 共印 32 份